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对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或“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就新潮能源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事宜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方式

财通证券通过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查阅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等文件，结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6,084,394 股，发行价格为 10.19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2,099,999,974.86 元。扣除发行费用 55,795,244.6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44,204,730.26 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16]第 4568 号）。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专项募集资金储存、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6年5月16日，公司与财通证券就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监管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5月2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财通证券就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监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9月21日（美国时间），为加强公司境外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原所属美国子公司巨浪能源美国控股有限公司（Surge Energy America Holdings, Inc.）与财通证券就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监管与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New York Branch）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月8日（美国时间），为加强公司海外油田资产控制架构整体调整后境外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所属美国子公司Moss Creek Resources, LLC与财通证券就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监管与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New York Branch）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帐号	初始存放资金	截止日余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2050000001043736	500,000,000.00	6,235.53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	9060106100042050004995	500,000,000.00	731,918.06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81601065301421001883	1,074,349,974.86	14,130.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377971036397	-	4,876,794.00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New York Branch (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	114323501014	-	218,036.93 (31,768.99 美元)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New York Branch (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	114324601011	-	113,783.14 (16,578.73 美元)
合计	-	2,074,349,974.86	5,960,898.10

注：1、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114323501014）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余额为31,768.99美元，按2018年12月31日汇率中间价6.8632折合人民币218,036.93元。

2、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114324601011）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余额为16,578.73美元，按2018年12月31日汇率中间价6.8632折合人民币113,783.14元。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之“附表一”。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实际发生的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金额为6,015.77万元人民币，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2,565.00万元人民币，使用自筹资金金额为3,450.77万元人民币。2016年5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3,435.00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超过承诺部分的15.77万元人民币由公司自筹解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置换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众会字[2016]第4883号）。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为自2017年9月29日起1年内有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为自2017年11月28日起1年内有效。现金管理期限内上

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公司已按规定注销了相关专用结算账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3月9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5,0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18年7月9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5,2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潮石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65,000.00万元人民币未按期归还。了解到上市公司未按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情况后，本独立财务顾问立即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根据新潮能源出具的有关情况说明，当前公司主要在境外经营石油勘探、开采和销售业务，公司主要资产均位于境外，境内资金不足以归还本次募集资金；而受诉讼纠纷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境内融资亦存在较大困难；若在境外筹集资金直接归还至境外的募集资金专户在合规性及程序性方面尚有一定障碍。针对上述困境，公司制定了归还募集资金的详细解决方案，公司计划通过新增银行授信、盘活境内存量资产，积极推动历史遗留问题和诉讼案件妥善解决等方式，尽快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核查意见之“附表二”。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2017年12月，为有效应对当时国际油价持续低位运行的情势，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原募投项目补充标的资产（Hoople

油田资产)运营资金拟投入的募集资金74,000.00万元人民币中的6,5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42,860.60万元,投入时另外包含已产生的利息)变更为用于补充Howard和Borden油田资产的运营资金。

2018年8月,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节约开采成本、适度平衡两项油田资产的资金投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原计划用于标的资产(Hoople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的130,000.00万元人民币中的12,25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9,189.75万元,投入时另外包含已产生的利息)变更为用于补充Howard和Borden油田资产的油田开发项目资金。

六、会计师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出具了2018年度《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新潮能源的专项报告,除未能按期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外,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反映了新潮能源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财通证券认为:新潮能源未能按期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将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归还募集资金的进展情况,敦促上市公司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切实履行自身承诺、保护投资者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占利民

占利民

韩剑龙

韩剑龙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5日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21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451.41 (12,450.00 万美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2,050.35 (18,750 万美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312.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8.1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标的资产(即Hoople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	补充 Howard 和 Borden 油田资产的开发项目	130,000.00	50,810.25	50,810.25	0.00	-50,810.25	—	—	—	—	注 1
补充标的资产(即Hoople油田资产)运营资金	部分变更为补充 Howard 和 Borden 油田资产的运营资金	74,000.00	31,139.40	31,139.40	1,261.66 (200 万美元)	-29,877.74	4.05%	—	—	—	注 1
—	补充 Howard 和 Borden 油田资产的开发项目及运营资金	—	122,050.35 (18,750 万美元)	122,050.35 (18,750 万美元)	79,189.75 (12,250 万美元)	—	100%	注 2	注 2	注 2	否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	6,000.00	6,000.00	6,000.00	—	—	100%	—	—	—	否
合计	—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80,451.41	-80,687.99	61.5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2015 年公司收购浙江舜宝后，国际油价持续低迷，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节约开采成本、适度平衡两项油田资产的资金投入，公司合理控制了 Hoople 油田开发进度，以保障公司在转型初期实现业务平稳起步；未来公司计划根据国际原油价格变化，在合适的时机进一步加大 Hoople 油田的开发力度；

注 2: 2018 年，公司更加专注油气主业的运营，优化页岩油气开采工艺，强化风险管控，美国油气业务实现收入 7.21 亿美元，实现净利润 2.95 亿美元。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 Howard 和 Borden 油田资产的开发项目及运营资金	标的资产(即 Hoople 油田资产)油田开发项目	79,189.75 (12,250 万美元)	79,189.75 (12,250 万美元)	79,189.75 (12,250 万美元)	79,189.75 (12,250 万美元)	100%	注 1	注 1	注 1	—
	补充标的资产(即 Hoople 油田资产)运营资金	42,860.60 (6,500 万美元)	42,860.60 (6,500 万美元)	—	42,860.60 (6,500 万美元)	100%	注 1	注 1	注 1	—
合计	—	122,050.35 (18,750 万美元)	122,050.35 (18,750 万美元)	79,189.75 (12,250 万美元)	122,050.35 (18,750 万美元)	100%	注 1	注 1	注 1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 1：2018 年，公司更加专注油气主业的运营，优化页岩油气开采工艺，强化风险管控，美国油气业务实现收入 7.21 亿美元，实现净利润 2.95 亿美元。